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高科技”)下属浙江复星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复星”)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365,163,04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9.38%。

● 公司控股股东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2,409,720,64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61.91%。本次部分股权质押后,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票1,511,033,885股,质押股份占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的62.70%。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29日接到控股股东复星高科技的通知,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姓名, 是否为大股东, 是否为实际控制人, 质押数量, 质押期限,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期限,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2. 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用途的情形。
3.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期限, 本次质押利率, 本次质押用途,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期限,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授信额度及担保情况概述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二、授信额度及担保进展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发展需要,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以下简称“农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4,000万元,上述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高研健康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研健康”)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方式为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三、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研生态”)因业务发展需求,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云岩支行申请人民币200.00万元的银行授信额度。

二、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三、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四、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五、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六、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七、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八、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Table with columns: 姓名, 是否为大股东, 是否为实际控制人, 质押数量, 质押期限,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期限,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报告期内质押股份数量为397,302,885股,占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公司股份的16.49%。公司总股本的10.21%,对应融资金额为人民币53,460万元。

三、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因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事项不会对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生产经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日常管理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转移。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46,1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3.67%。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概述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3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保证下属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同意为下属子公司向银行、非银行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二、担保进展情况
根据全资子公司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的经营需要,公司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于2025年9月29日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12月6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南二环路

四、担保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409,720,64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61.91%。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46,1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3.67%。

七、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八、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九、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十、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十一、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十二、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十三、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十四、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概述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3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保证下属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同意为下属子公司向银行、非银行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二、担保进展情况
根据全资子公司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的经营需要,公司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于2025年9月29日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12月6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南二环路

四、担保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409,720,64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61.91%。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46,1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3.67%。

七、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八、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九、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十、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十一、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十二、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十三、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十四、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十五、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十六、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十七、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十八、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十九、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二十、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金宇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9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并于2022年9月30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二、员工持股计划出售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金宇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员工持股计划宣告终止。

三、出售价格及资金来源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出售价格为人民币10.00元/股,资金来源为员工自筹资金。

四、出售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全部出售完毕,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9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46,1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3.67%。

七、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八、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九、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十、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十一、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十二、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十三、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十四、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十五、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十六、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十七、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十八、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十九、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二十、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业绩说明会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召开了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二、业绩说明会主要内容
1. 公司董事长王群先生介绍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情况。

三、业绩说明会问答环节
1. 问:公司上半年业绩表现如何?
答: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4%,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12%。

四、业绩说明会后续安排
公司将持续关注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并及时通过投资者关系管理渠道进行沟通和交流。

五、业绩说明会联系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部门联系。

六、业绩说明会附件
附件:业绩说明会会议纪要

七、业绩说明会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业绩说明会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九、业绩说明会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业绩说明会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业绩说明会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业绩说明会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业绩说明会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四、业绩说明会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基本情况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亿帆医药(北京)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帆医药”)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

二、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主要内容
1. 药品名称:盐酸沙丙醇啉注射液

三、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该药品的注册受理,将有利于公司拓展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四、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药品的注册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药品的注册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药品的注册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药品的注册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药品的注册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九、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药品的注册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药品的注册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药品的注册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药品的注册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药品的注册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四、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药品的注册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基本情况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亿帆医药(北京)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帆医药”)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

二、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主要内容
1. 药品名称:盐酸沙丙醇啉注射液

三、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该药品的注册受理,将有利于公司拓展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四、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药品的注册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药品的注册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药品的注册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药品的注册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药品的注册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九、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药品的注册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药品的注册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药品的注册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药品的注册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药品的注册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四、药品注册受理通知书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药品的注册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董事、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职工董事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议案》。

二、副总经理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三、选举和聘任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选举和聘任,有利于公司完善治理结构,提升经营效率。

四、选举和聘任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选举和聘任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选举和聘任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选举和聘任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选举和聘任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选举和聘任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选举和聘任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选举和聘任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选举和聘任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选举和聘任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九、选举和聘任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选举和聘任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选举和聘任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选举和聘任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选举和聘任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选举和聘任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选举和聘任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选举和聘任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选举和聘任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选举和聘任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四、选举和聘任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选举和聘任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1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二、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
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即将届满,公司将按照相关法规进行清算。

三、清算安排
公司将成立清算小组,负责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清算工作。

四、清算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清算,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五、清算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清算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清算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清算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清算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清算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清算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清算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九、清算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清算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清算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清算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清算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清算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清算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清算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清算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清算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四、清算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清算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恒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力集团”)一致行动人恒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能投资”)于2025年9月29日将其持有的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

二、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恒能投资于2025年9月29日将其持有的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解除登记手续。

三、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四、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九、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四、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份质押和解除质押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工商变更登记基本情况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9月29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二、工商变更登记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工商变更登记,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三、工商变更登记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工商变更登记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工商变更登记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工商变更登记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工商变更登记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工商变更登记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工商变更登记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工商变更登记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工商变更登记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工商变更登记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工商变更登记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工商变更登记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九、工商变更登记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工商变更登记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工商变更登记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工商变更登记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工商变更登记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工商变更登记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工商变更登记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工商变更登记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工商变更登记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工商变更登记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四、工商变更登记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工商变更登记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